

## 工程款支付申请单

编号：

项目名称	洛阳悠然居项目	施工单位	腾升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合同名称	悠然居项目一标段公区、大堂及门头精装修工程	合同编号	BLT. JA. 072


**致：河南浩德龙瑞置业有限公司**

我单位与贵单位签订了《悠然居项目一标段公区、大堂及门头精装修工程》施工合同，根据合同第六条约定：每批次按月形象进度进行付款，乙方每月 25 日前提交本月工程形象进度说明、预算报表、付款申请单等付款资料，甲方审核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已完工程价款及对应材料款的 80%；

目前进度完成情况：一标段 1#、2#楼除电动门、造型星空顶、地下不锈钢完成 60%，其余全部施工完成；6#楼负一层至二层全部施工完成，首层全部施工完成，地下室墙砖完成。9#楼负一层至二层全部施工完成，首层全部施工完成，地下室吊顶、墙地砖完成，灯具完成；10#楼地下室吊顶、墙地砖、灯具完成，首层除电动门全部完成。请予以审批。

依据现场形象进度和合同清单计价，截止本月累计完成产值 3573628.04 元（含本月），依据合同协议条款第六款 第一条约定：每批次按月形象进度进行付款，乙方每月 25 日前提交本月工程形象进度说明、预算报表、付款申请单等付款资料，甲方审核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已完工程价款及对应材料款的 80%。本期申请支付金额为第四期、第五期申请总价格的 80%，上期最终审核金额为 1547870.00 元，本期申请金额为第四期、第五期申请总价格的 80%扣除上期最终审核价格，本期应支付  $3573628.04 \times 80\% - 1547870 = 1311032.44$  元。

现申请本次进度款：1311032.44 元（大写壹佰叁拾壹万壹仟零叁拾贰元），请予以审批。



施工单位（章）：腾升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 
 项目经理：马海东  
 日期：2025.1.9

备注：本表做为支付工程款的附件。

